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4-081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要求，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6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8.87元，共计募集资金2,472,132,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98,874,763.77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373,257,236.23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12,582,391.7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360,674,844.46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0月18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44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见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A	236,067.48
截至期初 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8,233.4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93,500.00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B3	26,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4	7,690.7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121.27
	募集资金本期累计用于现金管理	C3	33,800.00
	累计赎回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C4	60,422.87
	利息收入净额[注 1]	C5	498.85
截至期末 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86,354.7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	93,500.00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注 2]	D3=B3+C3-C4	-122.87
	利息收入净额[注 1]	D4=B4+C5	8,189.5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64,525.1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4,525.19
	差异	G=E-F	0

[注 1]利息收入净额是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注 2]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人民币 33,800 万元，累积实现收益 122.87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赎回的余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汇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营业室、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府大道支行分别

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四川泽宇药业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拟注销子公司四川泽宇药业有限公司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020000461614），同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四川汇宇海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4日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四川汇宇海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有10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020000518918	200,734,293.72	募集资金专户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020000513455	185,399,611.95	募集资金专户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020000437622	22,145,122.8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122623086014	50,358,389.55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府大道支行	73150078801600000470	48,725,393.63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分行	8111001013000771157	48,089.43	募集资金专户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020000461614	20.7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128905914010118	1,536.42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营业部	79220100040104647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020000545986	137,839,473.0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645,251,931.36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需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人民币33,800万元，累积实现收益122.87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赎回的余额为0万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

司使用人民币31,561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其中拟使用自有资金2,700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861万元，占公司超募资金总额的63.66%。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高端绿色原料药”项目已累计投入使用超募资金12,231.31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事项。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的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回购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自设立在乐山市商业银行内江支行的超募资金专户划转2,974.98万元的超募资金至公司“B886393117”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银行资金存管账户。

截止2024年6月30日，上述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超募资金2,974.98万元已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60,674,844.46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212,673.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8,547,49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	是	679,410,000	359,410,000	359,410,000	16,080,075.00	333,013,898.76	-26,396,101.24	92.66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	是	427,905,000	407,905,000	407,905,000	21,395,685.96	371,284,749.53	-36,620,250.47	91.02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	8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物（HY-0002a）项目	是		200,000,000	200,000,000	3,183,472.36	4,905,241.58	-195,094,758.42	2.45	项目尚处于研发阶段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物（HY-0006）项目	是		140,000,000	140,000,000	2,280,732.00	2,280,732.00	-137,719,268.00	1.63	项目尚处于研发阶段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1,907,315,000	1,907,315,000	1,907,315,000	42,939,965.32	1,511,484,621.87	-395,830,378.1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高端绿色药物产业延链项目	否	288,610,000	288,610,000	288,610,000	8,522,908.17	122,313,078.11	-166,296,921.89	42.38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5,000,000	135,000,000	135,000,000	-	135,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否	29,749,800	29,749,800	29,749,800	29,749,800.00	29,749,8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不适用	44.46	44.46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53,359,844.46	453,359,844.46	453,359,800.00	38,272,708.17	287,062,878.11	-166,296,921.89	/	/	/	/	/
合计	/	2,360,674,844.46	2,360,674,844.46	2,360,674,800.00	81,212,673.49	1,798,547,499.98	-562,127,300.0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需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人民币33,800万元，累积实现收益122.87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赎回的余额为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情况	2022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8,861.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高端绿色药物产业延链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高端绿色原料药项目”已投入使用12,231.31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2024年1-6月募集资金投入使用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公司募投项目“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于2024年7月予以结

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	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	359,410,000	359,410,000	16,080,075.00	333,013,898.76	92.66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	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	407,905,000	407,905,000	21,395,685.96	371,284,749.53	91.02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物（HY-0006）项目	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	140,000,000	140,000,000	2,280,732.00	2,280,732.00	1.63	项目尚处于研发阶段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07,315,000	907,315,000	39,756,492.96	706,579,380.29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综合考虑自身业务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和实际经营情况等相关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以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汇宇欧盟标准注射剂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投资总额调减12,000.00万元和“汇宇创新药物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减2,000.00万元，调减后募集资金14,000.00万元将继续用于公司创新药物（HY-0006）项目的研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推动研发项目取得阶段性结果。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于2024年2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